



一流世家女、世袭女武将 × 被退亲专业户、北域的孤狼

西聘风马

鹿聘

著



一言不合就牵手，
各种姿势秀恩爱！

百姓喜闻乐见：

“恶人自有恶人磨！”

李祟自我感觉：

“鹤哥儿，我觉得我们可以走伉俪情深路线，甜齁别人的那种。”

周为鹤：“醒醒，我们是敌对关系！两个要死一个的知道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西聘風

鹿
聘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L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风聘马 / 鹿聘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8. 7

ISBN 978-7-5500-2835-7

I . ①西… II . ①鹿…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06421 号

西风聘马

鹿聘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郝玮刚 蔡央扬
特约编辑	易思嘉
装帧设计	孤舟倦客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A 座 20 楼
邮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10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76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2835-7
定 价	36.0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8-223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网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 作者简介：

鹿聘，湖南师范大学在读学生，
理想是成为优秀的人民教师，
以“传道授业解惑”为己任。

《飞魔幻》杂志人气作者，
代表作有《盲帝》《胜青袍》
等小说。

新浪微博：鹿聘

出版人：姚雪雪
总策划：邹立勋
选题策划：罗 婷 易思嘉
责任编辑：郝玮刚 蔡央扬
特约编辑：易思嘉
装帧设计：孤舟倦客
内页设计：刘 阳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书名：青青

作者：兜兜麼

简介：青青展开公主复仇记！



魅丽文化QQ
622002911



魅丽文化
天猫店二维码



魅丽文化
图书店二维码

第一章 /001
第二章 /017
第三章 /033
第四章 /049
第五章 /064



C O N T E N T S

第六章 /079
第七章 /094
第八章 /110
第九章 /125
第十章 /141

第十一章	/157
第十二章	/172
第十三章	/187
第十四章	/203
第十五章	/218



C O N T E N T S

第十六章	/234
第十七章	/249
第十八章	/265
第十九章	/281
番 外	/298



世间两样事物相近了，便容易被拿来做比较，如英雄末路与美人迟暮、玉皇大帝和如来佛、村口豆腐王的婆娘和地主的小妾，还有李祟和我周为鸚。

前者是一个男子，后者是一个女子，我们一个在北地，一个在京都，从没照过面，广大百姓出于仇恨发动集体智慧，将我俩口头捆绑在一起。

“李祟那个人渣！”人们如是骂道，“还有周为鸚那个王八羔子！”

我对于百姓将我和李祟放在一起不满意很久了。

“李祟那个人渣！”一日我附和着将李祟骂了一遍后，转身表情严肃地看着手下一批小纨绔。

“我这么一个清清白白人比花娇的小姑娘，怎么能跟那个败类李祟相提并论？误会，这其中天大的误会，我要报官，我要澄清，我绝对比窦娥还冤！”

“别，老大，您忘了您刚在人家拜堂的时候把新郎官抢了，现在身上的通缉令是三张还是四张来着？咱虽然受了委屈，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忍忍吧。”

“所言甚是。”我皱了皱眉，随后眉头舒展，伸出脖子，恶狠狠地说，“好，老子不报官啦！”

我将手伸至半空，做了一个五指缓缓旋转捏碎某种东西的动作。我曾见东城的歪嘴徐做过这个动作，配合他歪斜嘴角之下的邪魅，竟令我打了个尿颤，我坚信我做起这个动作来一定更有派头。

因为此刻我捏碎的不是空气，而是李祟的男人尊严。

我说：“那姓李的有朝一日来了我京都，哪怕就跨进城门一步，老子都让他黄菊开时泪两行，趴在窗前，共涂金疮药！”

“好诗好诗，”小纨绔们纷纷鼓掌，“老大真是吟得一手好诗！”

“这文采，状元郎也就这水平。”

我摆摆手，羞涩地笑了：“谬赞了谬赞。”

后来小纨绔们为我献上了一个名号：春香楼的守护神——文武双全爱护环境大官人周为鸚。我乐不可支，直说：“好！很好！非常符合我啊。”

可是李祟那个不像话的人渣，连我一点点快乐都要剥夺，我的名号响亮地传到了北地，他起了嫉妒之心，跟手底下一群狗奴才合计了三天，效仿我也搞了个名号出来。

镇守北地的孤狼——心慈手软善良软萌小郎君李祟，据说他还一直在纠结要不要用“可爱”替换“软萌”。我一口茶水喷出来，还没等我说什么，百姓们敏感的神经已经炸了。

“狗贼竟如此不要脸啊！”

“就是就是，比王八羔子周为鸚还过分！”

当小纨绔们问我要不要北上把那个恬不知耻的李祟暴打一顿的时候，我佯装大度，平静地笑道：“没啥，随他，东施效颦而已。”

其实在我的心中，早已奔赴北地，拔剑，于万狗中取他头颅。

我与李祟之争不仅仅是意气用事，还关乎纨绔界的扛把子地位，有他无我，有我无他。

“总有一天，京都和北地的保护费，都只有我周为鸚一人收。”我猛然睁眼。

可惜，皇帝很不理解我的职业精神和一腔热血，他把我喊进宫。

“为鹦哪，朕综合考虑，觉得你是京都周家的世家女，李崇是北地的异姓王嫡子，这个家世很般配，不会贵了谁贱了谁，对不对？”

皇帝这话说得很委婉，他想给我和李崇指婚，并不是真心觉得我俩般配，而是觉得我们两个毒瘤能够内部消化，不出去祸害别人是皆大欢喜的。

皆大欢喜，我不欢喜，但我温柔地一笑：“陛下说得是。”

一出宫小纨绔们便聚集在我的身边，一副穷凶极恶的模样，手刀劈在半空，问我要不要做掉李崇。

“不必了，”我上下两片嘴唇一动，冷笑道，“渣人自有天收。”

不承想，这句话成了我自个儿的谶言。三个月后，我身处一间小破庙，身旁站着一个乡下青年，他脸蛋儿脏污，一身灰旧衣裳，一双草鞋上还沾着泥，估计刚插秧回来。

我还未来得及看清他的模样，他便狞笑着俯下身，将一布袋罩在我的头上。

“砰砰砰！”他用手按着我的后脑勺，往地上磕了三下，我脑子像炸开了一朵花，剧烈的疼痛蔓延开来。我的眼睛看不到，不知道是地裂开了，还是我的脑瓜裂开了。

“好了，完婚了，我们以后是夫妻了。”他不咸不淡的声音穿透我的耳膜，“抛弃夫君是要遭雷劈的。”

“就在刚刚那四分之一炷香时间里，我对你日久生情了，真的。”他握住我的手试图让我感受到他的真挚。

这个叫李小笋的乡下青年一直叨叨：“你别看我现在身上一点银子也没有，等我娶了你，回家见过祖宗，祖宗们就会把我的零花钱还给我了，我天天带你去吃八宝楼的酒酿鸭子、聚晴阁的翡翠肉丸子汤、四福斋的灌汤小笼包！”

我沉默不语，他却越说越起兴。

“我身边只要你看得上的都给你，生女儿给你买新衣裳新首饰，出门小轿子接送，活儿不干骂不挨，生男孩子我也喜欢。”

我继续沉默不语。他停了一会儿，原来是凑到了我的跟前，对准我的耳根，笑嘻嘻地说：“叫相公是不是有点土气？还是夫君好，对吧，叫一声听听？”

“叫你爹，叫你娘，叫你二大舅家儿子会上炕。”我骂道。

对面许久没有动静。

“我要把你毒打一顿，吊起来。”他说完就要去找绳索。

“小兄弟且慢！”我说，“我的意思是，婚姻大事，当然要由父母做主，媒人、定礼、下聘一样都不能少，否则就乱了纲常，就是不感恩父母，父母白养了你这个白眼狼。什么自由恋爱，我这个人就是不喜欢自由恋爱，我崇尚古礼，未见父母就私许终身都是不正确的，不利于社会稳定和国家建设，走，我们一起见父母去。”

每当我说完这种意义深刻的人生哲理，围了我一圈的小纨绔们就鼓足了劲儿拍掌，连连叫好声中，我感到了百年树人的光辉在我的身上升华，原来这就是教育救国，孔夫子传课授业也莫过于此吧。

小笋在抽泣，我隔着一层布罩都能察觉到他感动得稀里哗啦，我很满意，挽救了一个误入歧途的青年的心灵，足矣。

“真羡慕你这样说了一通狗屁还把自己感动的人。”他抹了一把鼻涕和眼泪，站起身。

“不行，我还是要把你毒打一顿，吊起来。”

我没有乱了阵脚，长叹一口气，问他：“知道我是谁吗？”

“我媳妇儿。”

“错，我是周为鸚。”

他震惊得连连后退几步，指着我的手发颤得不成样子，嘴里一直嘟囔着：“不可能，这怎么可能。”

最后他说出了我的名号：“莫非……你真的……真的是……春香楼的守护神——文武双全爱护环境大官人周为鸚？”

我微笑颔首，很少有人能将我的名号念全，这小子是一个。

“我今日……竟然有幸见到了京都流氓一脉的大宗师？”他失态地喃喃道。

有人说我是天才，天生就是吃流氓这碗饭的，哪怕我是个女子。老天爷赏饭吃这回事真的不能不服，比如城西的小松天生掏粪比别人掏得又快又干净，城东的歪嘴徐天生就是街头非法斗殴的一把好手。

而我，倘若流氓也论境界的话，我大概已经是道家所说的返璞归真、天人合一，只差到白日飞升的大境界了。

方圆百里的良家妇男，无人能躲过我的有效攻击，别人是咸猪手，我是神之手。

九岁的时候，我跟我的青梅竹马曹二狗一起在学堂念书，归家前夫子考默写，曹二狗这不讲义气的小子默完飞快地交了，剩下我跟夫子大眼瞪小眼僵持了许久，最后我败下阵来，低下头。

“默写是不可能默写的，这辈子不会默写，背书又不会，只能靠每天抄抄曹二狗。”

这句话被曹二狗传播到了我舅舅的耳朵里，他反手一耳刮子打掉了我一颗门牙。

但是自那天起我就在学堂声名鹊起，不爱读书的小纨绔们将我视若精神领袖，跟我建立了深厚的革命友谊。

曹二狗大名叫曹东吹，此人心胸狭窄，自负是文化人，除了鼻子眼睛长得好看一点，在我的眼里就是个屁。

后来又有一次，我边听夫子的课边偷偷看杂书，曹二狗问我看啥呢，我说《水浒传》，曹二狗惊讶地说那可是禁书，我说：“你懂个屁，男人之间的热血与情义可是你懂得的？”

曹二狗说“你快给我看”，我说“我脑子坏了才会给你看”。

然后曹二狗就跑去跟夫子告状，夫子来势汹汹，仿佛手持两柄宣花斧、脚踩风雷轮，就要收缴我的书。

夫子抽出书，翻开一看，一行字跃入眼帘。

“只见红绡帐被武松大掌一挥落下，一双眼似笑非笑地探看，玉枕上枕着的人儿不是西门庆又是谁，眼波儿流转，玉面含春，武松早已三军整备，提枪迎送……”

夫子一耳刮子过来，扇掉了我孤零零的另一颗门牙。

他们说我走上报复社会的道路应该就是从被打没了门牙的那一天开始的，我没爹没娘，只有一个舅舅管我。他对我说正因为我是女子，才不能学坏，不然以后很容易被坏男人骗。

舅舅大概怎么也不会想到我日后成了一个专门骗男人的女流氓，有个秃顶的老男人跑到我家门口三次，被打跑了三次，最后一瘸一拐地来，终于碰到了我。

据说他是京都流氓一脉执掌一方的大人物，屈尊来见我一个小姑娘，是因为我天赋异禀。

“能打架算什么，官府一来给你一个聚众斗殴的罪名，关你个十年八年；脑子灵光算什么，算账的不比你脑子灵光？我看小姑娘你是大器之才，只不过现在没觉醒，这样吧，我就收你为关门弟子了……”

“我以后要当诗人，不当流氓。”我这样对他说。

可惜，后来我还是成了流氓，并且多年后在街头与曹二狗重逢，他牵着两条黑背大黄狗，一股老子谁都不放在眼里的气质，他那两条狗闻到了我的气息，精神格外一振。

我一见狗，踏出轿子的腿又缩了回来，轿子外很吵闹，大小姑娘们瞅着紫衣白冠的曹二狗直放光，欢喜地呼喊：“哎呀，妈呀，老俊了！”

我觉醒就是在这一日，我的两眼也放光，但我稳住了，因为我听见了此起彼伏的惊呼声与惨叫声，应该是那两条狗动手了。

我深吸一口气，感到小腹沉沉，丹田发热，一股真气乱窜，最终随着后庭一松得以解脱。

“我得大道了。”我闭着眼道。

轿帘被风撩开，人们凝滞了，他们感到后方那一顶小小轿子中，有着

某种未知的危险，天地间蕴纳的力量在缓缓运转，玄妙至极。

我的面容若隐若现，一只脚伸出，一只手伸出，天际风云变幻，转瞬乌云覆盖，阴沉沉的，暴雨将至。

终于我整个人从轿子中出来了，面朝众人，向曹二狗抬起了我的神之手。

那一刻整个京都大大小小一百多家花楼的气氛都不寻常，躺在美人温暖胸怀酣睡的、酩酊大醉伏在酒桌上的、吆五喝六行酒令的，全停止了，他们倏然回神，这群纨绔仿佛听到了神秘的召唤。

他们快步走到楼外，仰望着天，一片死寂，有人喃喃道：“要……要下雨了？”

“嘘——”有人警示，随后也不禁喃喃道，“是祖师爷来了。”

后来没有一个人能说起那天的情形，只知道我的轿子离去很远后，曹二狗还跌坐在原地，衣冠尚整，却大口喘息，满面通红，仿佛一条濒死的鱼。

那天我穿着一身大红袍子，后来我天天穿红袍子，那是战袍，你见过将军卸甲吗？

有人说我那天是被流氓界祖师爷西门庆附体了，因为那天几乎所有的妇女都不约而同地感受到了曾被西门庆支配的恐惧。我只笑笑，没有说话。

我终于悟得大道，想起当年那个秃顶男人说的话，我现在才明白，流氓不在以力取胜，不在以智取胜，而在于嘚瑟，无形的嘚瑟。

秃顶男人说的，就是我在这方面的天赋。

但在我的天赋觉醒没多久，就在路上被人一闷棍放倒了，我喜欢撺掇别人打架，喜欢搬个小板凳坐着看打架，但是打架真不擅长。

我被装在麻袋里，不知被运了几百里，颠簸一天一夜后，我得见天日。

我算清了形势，目前身处一个小山沟，身边站着一个人贩子，估摸着是曹二狗的人，我一向人缘很好，受人爱戴，能对我下此黑手的只有他。

“兄弟，我饿了。”我对人贩子说。

“滚。”他说。

这个兄弟明显是嘴硬心软，天黑前为我偷来了一头驴。

“吃吧，吃多了压称，卖更多钱。”他慈悲地看着我。

这头驴长得很奇怪，浑身像被人刷了一层白色颜料，两只笨重的犄角挂在头顶，它冲我龇牙咧嘴，露出两颗大板牙，我狞笑：“宰啦！”

驴一命呜呼，成了我和人贩子的饱腹之食。我万万没想到，这为我招致了一个大祸端。

我跟人贩子从那一刻起就被一个叫李小笋的乡下青年盯上了，他趁着人贩子躲进草丛出恭时一脚将他踹翻在地，然后一把将准备溜走的我提起来，我当时被人贩子的布袋罩住了头，啥也看不见。

我“哇”的一声哭出来：“英雄饶命！”

“喂，你哭什么，你知不知道你们吃的那头白鹿是我爹爹给我的，让我上京城找媳妇儿的？”

“英雄，我没吃你媳妇儿。”

“还说没有！”

“啪”地一下，我感觉一根树枝拍在了我的左臀上，疼得我直吸气。

“人贩子……人贩子吃得最多，我就啃了条腿。”

我觉得这是个恶霸，还不是个普通的恶霸，强者与强者之间总是有心灵感应的。

人贩子从草丛中钻出来，直着脖子激动地嚷嚷：“谁吃你的驴了？谁吃了？谁看见了？！我告诉你，你可不许动她，我们少爷说了，谁有钱就可以把她买走，她卖出去的钱都归我。”

“我没钱，我出门从不带钱。”李小笋慢慢将我放下，边笑着边朝他走过去，“我在我们家乡逛街，看上什么就拿什么，除了姑娘，但这里不是我的家乡，所以姑娘也照抢不误。”

见他转瞬间走到了面前，人贩子不免心虚紧张。

“哎呀，没天理啦！”人贩子开始哭天抢地，这一招是他从小跟着巷里的婶妈学来的，“只听过吃霸王餐，没有听过娶霸王妻的呀。”

“我就娶霸王妻。”李小笋说。

“你知道我家少爷是谁吗？你知道吗？”

“你家少爷就是个屁。”李小笋面无表情。

人贩子无赖是无赖不过李小笋的，两人明显不在一个等级。

我从前见过有人一言不合就追杀我的，还从没有人一言不合就要娶我，可见这个李小笋，一定样貌丑陋无匹，状似妖魔，女子纷纷避之，所以他饥渴到了极点。

他将我头上的布袋拿开，仔细看我一眼，我神志尚未清醒，布袋又重新罩回我的头上。

我听见他说：“长得凑合，没办法，善良就行。”

曹二狗父亲曾对我评价：此女凶懒怪馋，嫁出去犹如白日撞鬼，祸福不祥。

我对李小笋说：“你现在既然知道了我的身份，刚刚的拜堂就不作数了。这样，你以后进京城，报我大名，跟我混，保你娶上一门娇妻。”

我正准备起身，他坐着不动，低着头，手却牵住了我的衣袍。

我说：“得了，我知道你崇拜我，现在不兴拜师那一套了，你叫我大哥，我收你做小弟，报名费我就给你免了。”

“鸚哥儿……”他抬起头，我感受到了一道炙热的视线，他说，“不要说我叫你大哥，叫大爷大妈大姨妈都行，但我不能让你走，哪怕你是个流氓头子，成天打打杀杀，我都不能退缩。”

如果我是不曾觉醒的我，那我很可能就相信他对我确实产生了爱情，或许还会流几滴眼泪。

我想说“滚你的”，但看到他眼中凶光一现，我怕他打我，那句话又生生咽回肚子里。

“哎，胸部外扩，何以家为，”我说，“小兄弟，知道这句话的意思不？我是一个胸怀大志向的女人，我天天都想着把京都保护费会所扩到北边儿去，我这人，不宜拖家带口！”

“我们什么时候洞房？”他问。